

证券代码：874602

证券简称：弘昌新材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方式表决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2日10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602	弘昌新材	2026年5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王栗栗、金佳麒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2	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	√

3	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	√
4	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	√
5	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	√
6	关于审议 2025 年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	√
7	关于确认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	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及其他公告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4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

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5.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12日9:30-10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：联系地址：安徽省淮北市濉溪县刘桥镇黄庄工业园区西二矿风井南侧5米，联系人：宋良芬，电话：0561-7671888

(二) 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住宿、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(三) 临时议案请于本次会议召开十日前以书面形式提交公司董事会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2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

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